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Hsinch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4 年 12 月 24 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黃振倫
聯絡電話：03-6677999

因應國民法官法擴大適用範圍

新竹地方檢察署辦理國民法官法貪污案件專題演說

壹、本署為因應國民法官法將於民國115年起擴大施行適用範圍，強化本署對國民法官貪污案件之偵辦與公訴蒞庭訓練，特別於民國114年12月24日舉辦「迎接貪污案進入國民法官法庭」專題演說，邀請新北地方檢察署郭智安檢察官蒞臨本署演講，以幫助本署同仁掌握貪污案件進入國民法官法程序審理時之相關重點與關鍵問題。

貳、本署姜貴昌代理檢察長於致詞時表示，國民法官制度係我國司法制度之重大變革，隨著適用案件類型逐步擴大，檢察官除須具備紮實之法律專業外，更需熟稔國民法官參與審判下之程序運作與審理模式。為因應制度擴大適用所帶來之實務挑戰，本署特別規劃辦理本次教育訓練，透過案例研析與經驗分享，協助檢察官提前掌握國民法官法庭之實務運作重點，以確保未來相關案件之偵

查及蒞庭作為，得以兼顧公平審判與人權保障，展現檢察機關對於國民法官制度擴大施行及社會關注司法議題之周延準備。

參、本次專題演說內容聚焦於貪污案件進入國民法官法庭後，於偵查策略、證據整理與呈現、起訴書撰寫，以及國民法官法庭實務操作等面向所可能面臨之挑戰，並結合實際案例，深入解析國民法官參與審判後，對案件審理節奏、證據說服方式及法庭溝通策略所帶來之轉變，提供與會人員具體且可行之訴訟思考模式。本次演說內容貼近訴訟實務，對於貪污案件在國民法官法庭中，如何調整偵查思維、建構證據敘事，以及以更貼近一般人民理解方式說明法律要件，均獲得關鍵啟發，對未來面對國民法官制度擴大施行時，增添實質信心與明確準備方向。

相關照片

